

敬呈:

延津县人民医院

球管服务(TUS)合同

延津县人民医院

国药控股创服医疗技术(河南)有限公司



双方应共同遵守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方面适用的法律法规，依法履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如果GE在对设备进行远程/现场维护或故障诊断的过程中，或者在被授予数据访问权限期间接触到患者、医疗专业人员、用户人员或其他使用设备或本合同项下服务的人员相关的个人信息（以下合称“个人信息”），GE应在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处理、保存和传输该等个人信息。如果相关法律法规有所要求，用户应在向GE提供个人信息前依法取得个人信息主体的同意，或者对相关个人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等安全举措。为提供本合

5. 数据保护及使用:

甲方同意将设备与GE 医疗 Insite 智能数字化服务平台连接（如果设备具有远程接入能力；甲方应在设备与GE 医疗 Insite 智能数字化服务平台连接安装过程中予以配合支持）允许乙方远程访问设备，收集设备运行数据（如温度湿度等），以便乙方在甲方因设备故障而发生有偿服务需求时进行快速响应。甲方应负责为设备的正常运行和远程接入提供安全稳定的网络环境。甲乙双方可以随时书面沟通以取消设备的远程连接，一经取消，乙方有权回收由乙方提供的网络连接设备，甲方应予配合支持。在甲方并非设备最终用户的情况下，甲方应将本条规定的内容告知最终用户，并取得最终用户关于设备远程连接的同意。（本条款适用于配有 3.5M 及以上球管的 CT 产品及全系列 MR 产品）

4. 远程连接:

乙方补偿金额=-----X（按比例保证扫描时间-实际扫描时间）
按比例保证扫描时间
c) 按照前述 b) 计算公式得出的补偿金额仅限于乙方安装的第一支球管出现无法使用的故障后的下一只球管（用于同一产品、同一球管料号）的购买，不折算成现金赔偿，也不得用于其他合同。

a) 自安装之日起，如在完全保证扫描时间内乙方提供的球管出现无法使用的故障，乙方将免费为甲方更换新球管，直至乙方提供的全部球管累计扫描时间达到完全保证扫描时间为止。
b) 如果球管在按比例保证扫描时间内出现无法使用的故障，乙方按比例给予甲方补偿。即甲方方向乙方购买下一只球管时，按照上一只非赔偿球管的销售价格，甲方只需支付已损坏球管使用时间的金额，乙方即提供球管一只。乙方具体赔偿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球管售价

球管料号	完全保证扫描时间	按比例保证扫描时间
D3187T	1万病人量或 12个月先到为准	/

乙方承诺，凡按本合同销售的球管应达到下表中规定的扫描时间，对于不符合此产品保证的，乙方将按照a)和b)中的规定给予甲方补偿。

3. 球管服务(TUS)合同保用补偿:
XR球管服务合同(TUS)保用补偿

乙方承诺本合同销售的球管符合GE 公司全球生产工艺方面的要求和产品在产地装运时的产品说明书和/或使用说明书中的质量标准，没有任何材料和使用的缺陷。

2. 质量担保:

说明：甲方从乙方购买球管时，应当对所购球管安装调试完毕后7日内将旧管套退还给乙方。如果因甲方原因导致旧管套无法退还，甲方须另行支付该球管合同价的30%作为旧管套购买价。

货物名称	球管料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64 排螺旋 CT 配件	D3187T	通用电气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1	850000	850000

1. 球管料号、数量及价格:
球管服务(TUS)合同部分

文件。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达成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

甲方：延津县人民医院
乙方：国药控股创服医疗技术（河南）有限公司

同项下服务之目的，GE可以依法收集和处理设备在运行和维护过程中产生的不包含个人信息的数据，包括设备的维护记录和日志报告等信息（以下合称“设备数据”），并将设备数据用于提供维修支持、提高运行效率、以及产品和服务的研发、改进和培训等合法用途。

6. 球管服务(TUS)合同总价款和付款方式
- 总价(人民币)：850000元；(大写)：捌拾伍万元整
- 甲方在球管安装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将相应货物100%货款以电汇，转账或支票方式支付给乙方。
7. 发货日期及条件：
- 签订合同后接到采购人通知5日历天内完成(完成更换、安装、调试等实施工作，使其进入正常使用阶段)。该球管所有权自乙方收到全款且交付后转移至甲方，货物灭失损毁风险自乙方。

其他商务条款和法律条款部分

1. 付款方式：
- 球管安装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全款。
- 账户名：国药控股创服医疗技术(河南)有限公司；
- 开户行：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营业部
- 账号：411626999011002344806
2. 制造厂商：
- GE原厂制造商或经GE认证的符合条件的供应商。
3. 运输方式及费用：
- 乙方确定具体运输方式并承担相应的运输费用。由乙方为甲方办理运输和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包装：
- 按乙方标准方式包装货物。
5. 到货地点：
- 延津县人民医院
6. 安装和调试：
- 球管服务(TUS)的安装和调试：
- 1) 甲方应根据乙方规定的适当仓储和环境条件，负责最初的安置和仓储。甲方拆包时，乙方应派代表到场。甲方应当在检验期间内(到货后一个工作日内)及时将货物的数量和外观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情形通知乙方，易于通知的，视为货物的数量和外观质量符合约定。
- 2) 乙方负责调试和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7.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 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权利和义务，除非双方的授权代表以书面的方式确认。在必要的情况下为了合同项目的顺利实施，乙方可将合同的部分或全部转让给其关联公司或特约保养维护商，但乙方应保证此转让以不损害甲方利益为前提且乙方需保证转让后的履行应符合合同约定的所有质量标准。
8. 知识产权：
- 合同产品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产品厂家的名称，商标，专利，产品包装等均归属乙方及产品生产商所有。甲方或最终用户不得使用或模仿乙方商标、商号或产品包装，不得复制、出售、或出版乙方提供的软件及任何书面文件。
9. 信息保密：

甲乙双方对涉及本合同价格、服务或产品的详细配置信息以及涉及乙方知识产权的相关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该信息的任何部分向任何第三方或社会公众披露。如最终用户或政府部门要求甲方或乙方提供保密信息，该方应就此要求及时通知另一方。

10. 甲方的责任

- 1) 本次合同服务相关的化学品（如酒精，高压油等）以及产生的相关废物，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和处置。
- 2) 甲方接受以电子签名方式对乙方服务予以确认。
- 3) 在乙方贴加识别追踪标签的产品保修期间，甲方应对保修状态下的产品、零部件及零部件识别追踪标签进行妥善保管，如有未经乙方授权的零部件的更换或GE识别追踪标签被破坏，乙方不承担相关零部件的维修责任。
- 4) 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需对更换过本合同项下各件的设备进行检测，则由甲方自付费用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其进行检测，且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义务不受影响。

11. 违约责任:

- 1)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合同/协议项下的义务，该一方无需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或说明。双方应当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协议履行的影响，协商决定是否终止或推迟履行，或部分或全部免除受影响一方的义务。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受影响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合同项下义务（金钱给付义务除外）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灾害、严重传染病、罢工、战争、暴乱、恐怖袭击、法律变化、政府命令或行为、贸易制裁、禁运、供应链中断，以及其他重大或突发事件。
- 2) 除不可抗力或乙方无法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除不可抗力或甲方无法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甲方由于非乙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除付清至合同解除日期前应付的款项外，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一方因本合同而承担的责任不超过本合同签署时双方约定的合同价款，且不承担间接损失（如利润或收益损失）。
- 3) 如因甲方或其代表使用不当（如违反操作手册所载规程操作）等原因而使乙方额外提供劳务或更换备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
- 4) 如果甲方在本合同付款条款规定期限后15天内还未支付相关款项，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在解除合同之前，乙方将书面通知甲方。

12. 其他:

乙方有权依据《民法典》规定将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部分或全部转让给关联企业或合作金融机构（保理业务）。乙方及关联企业或合作金融机构为应收账款转让目的而采取的相关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转让之前的合同风险评估等准备工作以及应收账款转让的具体实施）将不受本合同的转让及信息保密条款约束。在应收账款转让至关联企业或合作金融机构（保理业务）之前，乙方应提前向甲方书面通知应收账款的转让。应收账款转让之后，乙方应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对甲方的合同义务。

13. 争议解决及法律适用:

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争议。如协商不成，应提交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4. 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甲乙双方同意任何对合同条款的书写改动均无效。

甲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